（上接B778版）

10、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并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资金金额与资金来源

（一）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资金金额与资金来源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和解除限售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202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120亿元人民币且其中车载光学营业收入不低于12亿元人民币，或2023年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较2021年增长幅度不低于260%"条件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2年激励计划》（《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若各行权/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行权/解除限售，股票期权由公司予以注销，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因此公司将对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满足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10.00万份进行注销；对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满足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0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拟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共10.00万份，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50.00%；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5.00万股，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50.00%，占公司2024年4月26日总股本的0.0047%。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46.05万元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由于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未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故回购数量及价格无需调整。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9.21元/股，回购价格即为授予价格。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对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影响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156,819	1.42	−50,000	15,106,819	1.41
高管锁定股	1,855,319	0.17		1,855,319	0.17
股权激励限售股	13,301,500	1.24	−50,000	13,251,500	1.2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53,409,732	98.58		1,053,409,732	98.59
三、总股本	1,068,566,551	100.00	−50,000	1,068,516,551	100.00

注：1、上述"本次变动前股份数量"为截至2024年4月26日总股本，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公司股本可能将发生变动，因此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2、上述股本变动情况仅考虑本公告中有关股份回购注销事项，不考虑其他可能涉及股本变动的事项；

3、上述股本变动情况表各明细加总与合计数如存在差异属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068,566,551股减少至1,068,516,551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冲回部分已计提的股权激励股份支付费用，具体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和解除限售期所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目标，行权和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10.00万份进行注销；拟对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在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就本次注销/回购注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注销/回购注销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5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正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92,386,862.6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0,802,201.1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11,464,605.97元，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3,173,729.66元。

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在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金额29,997,869.00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2023年度视同现金分红29,997,869.00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的实际情况，不满足公司实现现金红分的条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2023年经营及资金需求计划、现金流状况等，提议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将用来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本次利润分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的实际情况，不满足公司实现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积金转增股本，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不满足公司实现现金分红的条件，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7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2023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总金额为52,946.43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计提金额	收回或转回金额	核销金额	年末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坏账损失	43,319.02	21,945.92	37.07		65,227.86
应收票据 坏账损失	263.93		78.89		185.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2.04	471.78		6.00	1,377.82
二、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 准备	1,379.33	30,644.70			32,024.03
合计	45,874.32	53,062.40	115.96	6.00	98,814.75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按单项或账龄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应收账款核销主要系账龄较长且破产终结的客户款项。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按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主要根据会计政策，对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单项或账龄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4、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2,301.73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计提21,908.84万元，应收票据坏账计提−78.89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471.78万元。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0,644.70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应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52,946.43万元，对归属于公司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的具体说明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万元）	340,774.50
资产可回收金额（万元）	275,546.64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按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调整后进行减值测试。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本次计提金额（万元）	21,908.84
计提原因	对财务和经营状况不佳或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463.00万元；对于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445.84万元。

五、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的具体说明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万元）	205,224.69
资产可回收金额（万元）	173,200.6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次计提金额（万元）	30,644.70
计提原因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已掌握的存货资料和测试证据表明预计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计委员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

七、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公司存在向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及实际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31,600.00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66,6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65,00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等方式；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开具保函、开立信用证、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其他金融业务和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等。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联创电子	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益"）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64.95%	62.10%	179,432.35	243,600.00	86.68%	否
联创电子	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创"）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60%	66.10%	87,357.63	115,000.00	40.92%	否
联创电子	江西联晟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精密"）【原名为：江西联创（万年）电子有限公司】	67.55%	46.44%	13,804.51	20,000.00	7.12%	否
联创电子	抚州联创恒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州恒泰"）	100%	45.23%	4,200.00	18,000.00	6.41%	否
联创电子	合肥联创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联创"）	51%	32.06%	70,201.53	170,000.00	60.49%	否
合计				354,996.02	566,600.00	201.62%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联创电子	江西联昊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昊光电"）	100%	74.88%	0.00	5,000.00	1.78%	否
联创电子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创"）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100%	75.67%	226,629.10	290,000.00	103.20%	否
联创电子	江西联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淦电子"）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60%	73.63%	51,091.58	70,000.00	24.91%	否
联创电子	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智行"）	100%	86.60%	32,900.00	70,000.00	24.91%	否
联创电子	常州联益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联益"）	100%	95.69%	13,826.54	20,000.00	7.12%	否
重庆联创	印度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联创"）	100%	75.77%	413.58	10,000.00	3.56%	否
合计				324,860.80	465,000.00	165.47%	

备注：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计算口径为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孰高为准；

本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后方可实施，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有效期限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可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操作，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本次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为确保融资需求，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上述期限和担保额度内，签署和办理具体的担保事项。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被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也可将上述担保额度调剂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但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的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5G1MP14

注册资本：104,542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物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联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904	64.9538
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04	7.5606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4,367	13.7428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4,367	13.7428
合计	104,542	100.00

备注：公司与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投资"）、江西联益签署了《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回购交银投资所持有的江西联益13.7428%的股权，并于2024年4月10日支付全部回购价款。本次股权回购完成后，交银投资将不持有江西联益股权，公司将持有江西联益78.6966%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西联益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江西联益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20,858,401.09	4,858,053,768.32
负债总额	3,180,033,411.88	2,910,858,482.69
净资产	1,940,824,989.21	1,947,195,285.63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1,118,559.31	1,682,748,243.81
利润总额	−7,432,211.20	54,662,683.74
净利润	−7,174,443.40	47,104,194.48

江西联益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江西联益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U7YAG91

注册资本：拾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陆繁荣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丰和路267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网络及工业自动化工程安装。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联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
重庆两江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备注：由于重庆联创原股东重庆两江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两江战略"）存续期届满并已进入清算期，为处置两江战略所投项目所需，两江战略将其所持有的重庆联创股权实缴注册资本19,500万元，占重庆联创注册资本总额的19.5%，转让给重庆两江新区高质量发展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两江高质量"）；未实缴部分的重庆联创20.5%股权转让给联创电子。具体详见2024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联创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重庆联创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72,271,913.29	2,150,409,422.69
负债总额	1,501,966,508.13	1,370,956,023.12
净资产	770,305,405.16	779,453,399.57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9,607,923.84	2,425,321,637.00
利润总额	−10,898,654.61	−328,508,557.29
净利润	−10,569,775.80	−332,883,744.48

重庆联创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重庆联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江西联晟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原名：江西联创（万年）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6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29596542782 4

注册资本：9,81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罗顺根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丰收工业园区万盛大道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工器材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光学仪器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家用电器研发，显示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真空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网络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联晟精密联创万年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30	67.5497
万年县万投美信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3,185	32.4503
合计	9,815	100.00

联晟精密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1,830,360.39	378,210,486.57
负债总额	242,343,256.94	98,888,764.09
净资产	279,487,103.45	279,321,722.48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98,156,799.04	269,207,637.73
利润总额	57,394.25	−5,384,328.74
净利润	57,394.25	−5,728,555.77

联晟精密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联晟精密联创万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抚州联创恒泰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4月0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003MA37TBHG6C

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陆繁荣

注册地址：江西省抚州市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文昌大道才智科创园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半导体器件、光学元件、蓝板玻璃、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手机、计算机、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网络及工业自动化工程安装；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抚州恒泰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抚州恒泰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8,377,847.37	313,667,067.46
负债总额	139,472,128.67	135,168,016.67
净资产	168,905,718.70	178,499,050.79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287,218.93	120,043,062.01
利润总额	−9,834,611.24	−69,368,723.27
净利润	−9,824,530.99	−71,029,108.50

抚州恒泰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抚州恒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合肥联创光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NJ2YF0E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J1栋A座14层A2-06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联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合肥市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58,800	29.40
合肥新经济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9,200	19.60
合计	200,000	100.00

合肥联创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12,460,814.50	2,270,938,491.99
负债总额	837,563,715.82	465,945,265.65
净资产	1,774,897,098.68	1,804,993,226.34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53,257.29	1,585,074.17
利润总额	−30,288,944.50	−128,821,521.40
净利润	−30,288,944.50	−128,839,865.89

合肥联创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合肥联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江西联昊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7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99DU496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办公楼一号楼一、三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摄像头模组制造及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联昊光电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联昊光电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733,400.62	32,011,404.21
负债总额	24,512,122.36	19,911,211.72
净资产	8,221,278.26	12,100,192.49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5,440.83	20,886,960.07
利润总额	−3,916,845.42	−604,949.84
净利润	−3,916,845.42	−605,159.39

联昊光电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联昊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8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89745156T

注册资本：124,810.4381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1699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学玻璃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光学玻璃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联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810.4381	100.00

江西联创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65,232,499.71	6,552,942,997.15
负债总额	5,421,864,005.34	4,835,072,862.34
净资产	1,743,368,494.37	1,717,870,134.81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51,517,339.42	4,453,113,586.63
利润总额	24,583,056.44	−295,098,639.86
净利润	24,528,491.09	−265,465,413.90

江西联创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江西联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江西联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04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24MA3974XR01

注册资本：28,898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罗顺根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河西工业园区绿色照明基地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摄像头模组、液晶显示模组、电池、手机、互联网智能终端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贴片加工；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联淦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898	72.32
新干淦昇实业有限公司	8,000	27.68
合计	28,898	100.00

联淦电子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9,974,745.75	1,324,133,813.54
负债总额	979,258,300.63	974,765,493.57
净资产	350,716,445.12	349,368,319.97
项目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46,216,231.23	3,943,723,262.88
利润总额	587,298.93	−73,619,052.52
净利润	800,592.97	−72,452,968.08

联淦电子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联淦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6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LJ9GU7X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与长安路交口西南角集成电路标准化厂房A1号楼4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